附件2：

2024年淄川区事业单位综合类岗位公开招聘面试人员须知

1. 面试人员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、笔试准考证原件，在规定时间内参加面试，否则视为弃权。

二、面试人员要按照规定的时间进入候考室抽签，按抽签顺序参加面试。凡未按规定时间到达参加抽签者，视为自愿放弃面试资格。

考生7:00验证入场；7:30开始抽签。

三、面试人员要遵守纪律、服从管理，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、影响面试。未经工作人员允许不得随意走动，候考、面试、候宣期间不得携带、使用各种通讯工具、电子储存记忆录放等设备，不得携带证件、资料等进入面试室，违者取消面试资格。

四、面试人员请关闭手机等通讯设备，在进入候考室时交给候考室工作人员，面试成绩公布后领取。在候考过程中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互相交谈和大声喧哗，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，不得携带、使用各种通讯工具，经工作人员反复劝阻无效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五、面试分设准备室和面试室，面试准备时间5分钟、面试答题时间5分钟。

六、面试人员进入面试室只准报本人抽签顺序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工作人员透露本人的姓名等信息，不准穿戴有职业特征的服装、饰品，违者取消面试成绩。

七、面试时间内每道题不单独计时，回答问题可以按照原来的顺序，也可以自己确定答题顺序。考生答题5分钟时宣布“面试时间到，请考生停止答题”。

八、面试人员面试结束后应立即离场，由工作人员引领到候宣室等候，待面试结束宣布成绩后，统一领取个人物品离开考点。候宣期间不准随意离开候宣室，更不得向未接触面试题目的人员透露面试题目，违者取消面试成绩，造成严重后果的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面试实行全天封闭的办法，请考生自备口罩、午餐、水、个人用品和个人消毒用品。